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

供货合同

供方：西安恒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

2023年6月
中国 西安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HR20230606

供方：西安恒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

为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陕西省政府协议供货招标文件、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中的相关规定，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 采购品名、型号、数量及金额

品名	型号或项目内容	数量	产品单价
打印机复印机耗材	详见供货清单	实际供货量	详见供货清单
电脑周边耗材	详见供货清单	实际供货量	详见供货清单

二、 产品品质及质保：

产品的服务标准，与供方中国总部对外公众网站上公布的标准或消费者协会的规定相一致，若未公布标准的，以其他各类产品应依据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相关条款的标准提供服务。对出现质量问题的产品及时免费更换，保证需方的正常工作需要。

三、 交（提）货地点、方式：

供货公司收到需方的供货要求后，按照需方的供货时间与地点及时供货，有需要安装的，免费提供安装。验收合格后由收货人在供货单上签字。此外，供货公司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运输、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供货公司承担。

四、合同内容：

- 1、供方所提供的耗材应满足需方日常办公需求，确保支持其使用于相关设备，如有质量问题应无条件更换，若供方出现产品质量或服务问题超过两次，需方可终止供货合同。
- 2、供方所供产品按照该产品报价结算，为保障需方日常工作的延续性和稳定性，耗材单价 2 年内有效，合同有效期内供货价格不受市场因素影响。
- 3、供方应在需方采购物品通知送货后 4 小时内送达，送货费由供方承担，采购物品费用按季度结算一次。

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协商 向授权公司投诉 向财政部投诉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约定事项：

- 1、本合同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由规定的，从其规定。
- 2、本合同为供应商与政府采购单位买卖合同，一式三份，供方一份、需方二份。
- 3、本合同自签订起有效期贰年，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动延续。

七、合同价格清单附后，构成合同的一部分。

需方（签章）：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签定日期：2023年6月8日

供货公司（签章）：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签定日期：2023年6月8日



子
科
技
有
限
公
司